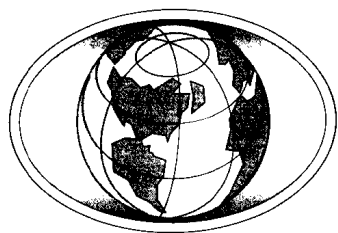


主 编 何光沪
副主编 尹大贻 汪 漪
高师宁 丘仲辉



宗教与世界丛书 THE WORLD AND RELIGION SERIES

本书的出版得到爱德基金会的资助

(川)新登字第 001 号

Religion and Art
Art and Religion
Paul Weiss and Von O. Vogt

Copyright © 1963 by Marquette University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的翻译出版经原出版者 Marquette University Press 授权

本书中文版权归四川人民出版社所有

责任编辑:汪 漪

封面设计:文小牛

技术设计:何 华

·宗教与世界丛书·

宗教与艺术

[美]保 罗·韦 斯 著

[美]冯·O. 沃格特

何其敏 金 仲 译

丘仲辉 校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成都盐道街3号)

新华书店经销

西南建筑设计研究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mm 1/32 印张 10.625 插页 4 字数 238 千

1999 年 6 月第 1 版

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220-04078-4/B·170

定价:16.00 元

宗教与艺术

RELIGION AND ART

[美] 保罗·韦斯 著
[美] 冯·O.沃格特

Paul Weiss
Von Ogden Vogt

何其敏 金 仲 译
丘仲辉 校

宗教与世界丛书 THE WORLD AND RELIGION SERIES

四川人民出版社
Sichua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1999·成都

《宗教与世界》丛书

总 序

提起宗教，人们往往想起西天的佛，天上的神，然而，宗教就在我们周围的世界里。提起宗教，我们自然想起寺庙的烟，教堂的顶，然而，宗教就在人们的心中。

作为历史最为久远、分布最为普遍、影响最为深广的人类现象之一，宗教与人的世界紧密相联。人类文明的各个部门，人类活动的各个方面，从哲学思想到文学艺术，从政治经济到文化教育，从道德伦理到惯例习俗，从科学理论到音乐美术，无论是社会的价值取向和共同素质，还是个人的心态结构和行为模式，都同宗教有着起初是浑然一体，尔后又相互渗透的关系。

马克思说：“宗教是这个世界的总的理论，是它的包罗万象的纲领。”“人就是人的世界”，要理解人，就要理解这个世界；要理解这个世界，就必须看其理论，挈其纲领。

当代宗教学家贝格尔说：“宗教是人建立神圣世界的活

动。”世界是人所理解的世界，要理解世界，就要理解人；要理解人，就必须考察其一切活动，其中包括人为世界立法，寻求或建立意义世界的活动。

现代宗教思想家蒂里希说：“宗教是人的终极关切。”人有种种关切和追求，但人不同于世间万物，因为人有精神性的、超乎自然和超越自我的关切和追求；人不但有对自我的意识，有探索人生意愿的愿望，而且有对终极存在或宇宙本原（尽管对之有不同的理解）的意识，有探索它并同它和谐一致的愿望。要理解人与世界，就必须研究形形色色的人生观和世界观，其中包括这种精神性的终极关切，包括这种超越自我而与终极存在和谐一致的愿望。

这一切，都与宗教有关，都显示出宗教与世界的关系。

在构成世界上各种文明的物质生活、组织制度和思想观念三个层面中，宗教同第一个层面相互影响，同第二个层面相互影响又相互重迭，同第三个层面既相互影响相互重迭，而且在其中还往往居于深层和核心的地位。在了解世界上各个民族或国家，了解它们的文明或文化的时候，我们应该尽力兼及于它们与宗教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兼及于它们在各方面的历史发展和现实状况与其宗教的广泛深刻的关系；应该尽力从第一和第二层面深入于第三层面，深入于精神核心。编辑出版这套丛书，就是力求在对各族各国的社会文化和人类文明的认识中，增添角度，拓宽视野，由表及里，由浅入深，进而达到不仅识其形，而且知其神的境界！

对于宗教的人生观世界观内涵的研究，在我国当属一个“三径就荒，松菊犹存”的领域，在这个领域，我们应该尽力从全世界的思想资料中，了解全人类的各种看法；应该尽力从

自己的生活实践中，借助对这些思想资料的思考和批判而提出自己的看法，从而增进人类对自己、对世界的理解。编辑出版这套丛书，就是力求从这些思想的无尽长河中，掬起涓滴奉献国人，并且期望在不久的将来，国人可以将新鲜的活水，汇入其中！

何 光 沪

1998年1月于北京

《宗教与世界》丛书

再 序

《宗教与世界》丛书的“总序”，写于1988年。这次因重新设计封面，老搭档汪淼要我写篇新序，添些新意。初觉不必，但经他提起旧事，蓦然回首，竟有隔世之感，遂觉有话要说。

七年来，丛书出了20种，从选题到译文，自己都不甚满意。然而各方面均有好评，我想，这不过是因为在宗教领域，学术性的、高品位的、严肃认真的书还是太少，而我们对这套书，至少在主观上还是力求符合这三个标准的。这些年来，诸多的困难，小环境的、大环境的、经济上、非经济上的，都捱过来了，如今得到一些从好评产生的支持，我们在心存感谢的同时，更当努力走下去了。我有一条原则，叫做“目标不能认错，里程在所不计”。当然，但愿目标能更准一些，做事能更多一些。

这些年，不论在国内还是在国外，都有人在谈论“宗教热”，确实有大量现象在引起人们更多地注意宗教问题。我想，这里至少有两点值得思考。第一，在科技日益发达、生活日益便利的

现代社会,种种“宗教热”现象提醒我们,人类最深刻最多样最难满足的永恒需求,还是在精神方面,人是不能在物质生活中得到最终的安宁或真正的幸福的。超越自然、超越自我而走向终极的态势或趋向,是文明的动力,是文化的灵魂,民是真正的人的精神。作为终极之人间反映的宗教,正是因此而不衰。第二,在价值和观念日益多元、诱惑和压力日益增加的现代社会,种种“伪宗教”(或“准宗教”)问题提醒我们,人类由于自身的认识局限和意志自由,是多么容易认错目标、选错方向、误人害己、酿成灾祸。事实上,使人失足的伪宗教的特征,即自我膨胀和偶像崇拜(崇拜卡里斯马型的个人、团体利益、意识形态、权力地位、金钱肉欲、个人安乐、一己解脱等等并为之献身),其根源正在于把包括自我在内的世间事物,即蒂里希(Paul Tillich)所说的次终极的东西,误当成了终极来崇拜。

面对社会的世俗化和人情的冷淡,宗教热的兴起是自然的;面对宗教的多元化和人世的纷争,冷静地对待宗教热是必需的。这种冷静并不意味着冷淡,因为它要求的是理性和爱心。我相信,理性和爱心不但不违背真宗教的精神,而且有助于造成宽容和开放的心态,从而有助于社会生活的安宁和精神生活的提高。

本丛书追求学术性、客观性和包容性,当然是想要促成理性的冷静;至于编者希求宗教之提高和向真之心,则只能借孔夫子一言以自白:“知我者,其天乎?”

何光沪

1995年于北京

中译本序

读者手里这本《宗教与艺术》，是这套丛书中最先列入并着手翻译的书之一，由于种种出人意料的原因，至今才得出版。在80年代中期筹划出版这套丛书的时候，我们最需要的还不是专门的、深奥的宗教理论或神学研究，而是说明宗教与人类生活各领域之密切关系的客观严肃的概论性著作，以便纠正全社会对宗教的偏见和无知状况。当然，在宗教与之有密切关系的人类生活各领域之中，一个重要的领域就是艺术。正如本书中第二部著作的《绪论》所说：人类永远珍视真、善、美，而真善美对宗教来说是必不可少的。艺术作为人类创作美与鉴赏美的活动，确实同宗教有一种本质性的关系。

我想借为此译本写序的机会，谈谈自己对宗教与艺术关系的一点新想法。这一方面是由于多年前为写《宗教学通论》中“宗教与艺术”一章，自己对这种关系作过一点力求全面的思考，但却为顾全并非由我主编的全书要求而未尽表达出来，另

一方面是由于本书中第一篇著作的激发，我想把这种关系说得更简明些，因为我觉得作者的论述不乏深度，但却把宗教与艺术的关系划得过细，而且有些论点也是我不能苟同的。

我认为，正如宗教与各个文化领域的关系一样，宗教与艺术的关系，基本上是精神与形式的关系，即作为精神的宗教与作为形式的艺术之间的关系。当然，宗教有其自身的内在精神与外在形式，前者即对终极者的信仰，后者即以这种信仰为核心的思想观念、情感体验、行为活动和组织制度；艺术也有其自身的内在精神和外在形式，前者是艺术活动主体通过创作和鉴赏所表达的意识、情感、意志、观念等等的集中，即内容，后者是艺术活动主体用以表达的声音、色彩、线条、文字等等构成的形象，即形式。但是，当我们把宗教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就其本质而言，就其与艺术相比较而言，我们就只能说它主要是一种精神；而当我们把艺术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就其本质而言，就其与宗教相比较而言，我们就只能说它主要是一种形式。作为一种文化形式的艺术，横向地看，可以分为音乐、美术、建筑、文学等等门类，纵向地看，则其总体在追求或力图表现一种终极的美，对终极之美的追求是艺术之树向上生长的原动力，对终极之美的表现是艺术之树向上伸展的总目标。而这种终极之美，正是宗教信仰对象之终极性的一个侧面。

这并不是说所有的艺术都是宗教艺术，而只是说，广义的宗教所集中体现的超越精神，构成了广义的艺术和其他文化形式的精神性动力。大多数宗教家和艺术家以及一般评论家都认为，艺术是可以划分为宗教艺术与世俗艺术两大类的。然而我又认为，第一，这种划分只有在低于上述层次的论述中才能成立，而且在实际上没有多大意义，因为，这种划分是以艺术的

意向或内容具有宗教的还是非宗教的（甚或反宗教的）性质作为标准，它涉及主体的理解、解释和相应的判断，即所谓见仁见智，必然是言人人殊（对文艺复兴时期艺术的评判迥异即是一例）。第二，为了避免上述划分标准的不确定性和因之而起的无谓的笔墨官司，我们可以把艺术划分为“宗教题材艺术”和“非宗教题材艺术”。这种划分的标准是明确的，因为它仅以明显的人所共见的“题材”作为标准，所以不易引起争议。当然，以宗教为题材的艺术可以具有宗教性的、或非宗教性的、甚至反宗教性的意向或内容，以世俗生活为题材的艺术即非宗教题材艺术也可以具有宗教性或非宗教性或反宗教性的意向或内容，所以这种划分同一般的划分（宗教艺术与世俗艺术）在内容上是相互交叉的。

对艺术或艺术品的鉴别可来自两个层面。一个层面是着眼于艺术的形式或外壳，注重其手段或技艺（这种“艺术”一词的本意）。还有一个层面是着眼于艺术的内容或内核，注重其目标或境界（这是“艺术”活动的灵魂）。就第一个层面言，艺术的高低自有其标准，而与宗教无涉。一般而论，手段与目标（广义地说，目标包括情感、意境等等之表现）相适应、形式与内容相结合的程度，决定了艺术在这一层面上的高低。就第二个层面言，艺术的高低在于其精神，而与宗教有关。因为真正的精神性与真正的宗教性紧密关联，所以在现代不少思想家的用语中，精神性（亦称灵性）已经成了宗教性的同义词。在这一层面上说，艺术境界之至高者，乃是在存在物的表象后面，展现出终极存在的令人敬畏之美，或令人震颤又令人神往之美，而不仅仅是存在物的相对的美。但是，任何实际存在的艺术都只能在某种程度上做到这一点，也只能在某种程度上展

示这两种美之间的关系（彻底的展示既是至真、至善，也是至美）。这意味着实存艺术都只能有品级不同的美或等级不同的境界。因为第一，艺术家（我所谓艺术家，可以包括艺术鉴赏家）与任何人一样，在此生都不可能彻底领悟终极，而且还常常背离终极；第二，艺术的手段或形式，永远同艺术的目标或内容有距离，手段对目标而言永远有所不逮，形式对内容而言永远有所不合。所以，艺术的“完美”永远都只是程度上的，真正的完美永远都是可望而不可及的。这正是艺术家最根本的痛苦之所在，也是艺术家最深厚的生机之所在，更是艺术臻于至境的发展之动因。

这本书中的第一部著作，作为对宗教与艺术关系的思考，眼界相当开阔。作者对这种关系阐述十分细致、深入，因此，即使我们不同意他的看法，也可以由之得到某种启发，从而深化自己对这种关系的思考。我在前面的论述即是一例。尽管我不很赞成他对艺术的某些评价以及对宗教艺术分类论述中的一些说法（例如关于雕塑和绘画两节中，说要表现上帝存在于空间之中，似应说又表现上帝凌驾于空间之上；又如按作者判定宗教性绘画的标准，则宗教性绘画就太少了，等等），但是，我相信他的一些论述可以引起艺术家、美学家和哲学家的有益思考。

如果说第一部著作的作者颇具哲学头脑，那么第二部著作的作者就极富历史眼光。他针对第一次世界大战造成的大动荡，而对现代文化的过去与未来所作的评论，至今读来竟还如此亲切，竟还毫不过时，以至我觉得还值得再说多次，觉得这本老书一点不老。而且，第二部著作专从基督教与艺术的关系着眼，对问题讨论得更加细致更加深入。它不但追溯了基督教

与艺术关系的历史和现实状况，而且在崇拜学建筑学两大领域内进行了细致的分析，提出了具体的建议，使本书具有了以前出版的几本同名译著所没有的实用价值。当然，这主要是对基督教会而言。至于对基督教会之外的喜爱艺术或关心宗教与艺术关系的人士，我希望这本书关于美与终极关系的论述，会成为他们走向终为一体的真善美途中的一只萤火虫。

何光沪

1999年3月14日

于北京西北望斋

目 录

第一部 宗教与艺术

保罗·韦斯 著

序 言.....	(3)
正 文.....	(5)

第二部 艺术与宗教

冯·奥格登·沃格特 著

第 1 章 导 论.....	(65)
第 2 章 时代的艺术所描绘的时代.....	(75)
第 3 章 宗教与艺术的统一.....	(86)
第 4 章 艺术与宗教的分裂.....	(104)
第 5 章 双向需求.....	(119)
第 6 章 宗教中的形体化.....	(127)

第 7 章	艺术的感性特性·····	(135)
第 8 章	简论崇拜·····	(139)
第 9 章	先知与教士·····	(154)
第 10 章	作为先知的艺术家 ·····	(163)
第 11 章	象征与圣事 ·····	(169)
第 12 章	宗教教育 ·····	(180)
第 13 章	教会的统一 ·····	(189)
第 14 章	技巧与自由 ·····	(206)
第 15 章	以赛亚的神秘主义 ·····	(218)
第 16 章	仪式程序 ·····	(226)
第 17 章	入祭文与应答轮唱 ·····	(241)
第 18 章	音乐 ·····	(250)
第 19 章	建筑风格 ·····	(256)
第 20 章	结构的情调 ·····	(280)
第 21 章	圣坛 ·····	(290)
第 22 章	实用性 ·····	(303)
第 23 章	建筑中的宗教理念 ·····	(309)
第 24 章	未来的教堂 ·····	(315)

第一部

宗教与艺术

保罗·韦斯 著

何其敏 译

丘仲辉 校